

当 / 代 / 世 / 界 / 文 / 豪 / 书 / 系

巨匠丛书



特 意 记 着

HENRY MILLER

亨利·米勒全集

27

时 代 文 艺 出 版 社



巨匠丛书

特 意 记 着

HENRY MILLER

亨利·米勒全集

27

[美] 亨利·米勒 / 著

孙 萍 / 译

时 代 文 艺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亨利·米勒全集/(美)米勒著;杨恒达等译.—2版.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0.3

(巨匠丛书/安春海总策划)

ISBN 7-5387-1396-4

I. 亨… II. ①米… ②杨…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美国-现代 IV. I712.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74019 号

全球中文版权所有 时代文艺出版社

本全集由美国亨利·米勒产业集团通过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授予

总策划:安春海

封面设计:张冰

责任编辑:安春海

责任校对:文欢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开本: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字数:3951 千

印张:169.625

印数:2000

版次:2000 年 3 月第 2 版

印次: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厂:吉林省九三彩色印刷厂

书号:ISBN 7-5387-1396-4/I·1356



前 言

本书描写了一些我所尊敬的人物。虽然他们的人数可以轻易扩展，但那样做就会使一切都乱了套，而这也决不是我的本意。在六年的时间里，我即使什么都不干，整天光是坐着不动，也会不可避免地见到许多人。我在本书里记录下来的这些相会，除个别情况以外，都是偶然的。我这样说，指的是在我生活的道路上，命运把这些人一个个地抛到我的面前，使我们有幸相识。

我的生活似乎离不开不期而遇这种事情。我与他人之间的友谊多数是以这种方式建立起来的。人们常常遇到这种情况：你渴望见到什么人，但就在你刚好追上他的时候，他却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有些人，你只能与之通信交往，却永远也不会谋面，而一般说来，这样反倒更好。我一生只遇到过几位名人，但我却认识很多有天赋的人，其中多数至今不为大众所知。至于神经过敏者和精神变态者，我见得实在太多了，而那些无聊透顶的家伙，还有害人虫则简直是无穷无尽。我最喜欢的人是小人物，是默默无闻的人。

我 1942 年 6 月离开纽约，以后便长期客居在洛杉矶贝沃利幽谷的玛格利特和吉尔伯特·内曼家中。那时，我的财源完全枯竭了。贝沃利幽谷简陋的小屋是个令人愉快的地方。这里离贝尔·埃尔庄园很近，那里完全可以说是黄金海岸。内曼一家去科罗拉多后，我就跟约翰·达德利共用此屋。那段时期，从许多方面来看，对我来说都是很糟糕的，惟一能使人宽慰的是作画。要想去好莱坞和瓦因就像要去阿拉斯加旅游一样。要买东西的话，我就去西林村或贝沃利山，通常是步行。有两次有人送我一辆汽车作为礼物，但被我谢绝了。最后，我花四十美元买了一辆，这主要是因为达德利腿懒。这辆车只用了十天就被我们丢进路旁的深沟里了。

与这个时期有关的，最令我难以忘怀的人是西林村的阿提利欧·鲍温克尔。这倒不是因为我为他做过什么，虽然他为我做的事情很多很多，而是因为他的为人。他的外貌和气质都会使我强烈地想起我父亲在他这个年龄里的样子。他有着与我父亲完全相同的举止：平易近人，宽厚大度。他天性慷慨，富于忍让精神。我这样谈他就好像他已不在人世了似的，可实际上他仍然健在。在我回美国后所结识的人中，他是我最为思念的人。

对吉恩·瓦德，我欠了很大一笔人情债——发现大瑟尔这个村落。那是我从 1944 年以来一直安身的地方。事实上，我好像从很久以前就一直住在这里，这或许是因为我生平第一次觉得自己在美国有了家的缘故吧。如果说是瓦德把大瑟尔介绍给我的话，那么，使我能在大瑟尔定居下来的就是林达·萨金特。但林达这个人物我要留作专门描写，本书就不赘述了。

到大瑟尔几个月后，我因母亲患病被召回东部。在东部滞留期间，我拜访了达特默斯学院，为的是看望我的老朋友赫伯

特·韦斯特。他是那里的文学教授。我随他一起参观了新罕布什尔州和佛蒙特州的一些地方。我发觉这是个风光优雅景色迷人的地区。赫伯特·韦斯特待我如同亲兄弟。我发现他也是个裁缝的儿子^①。在我所结识的所有教授中，不管是在美国，还是在其他地方，他无疑是个最通人情的人。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他是达特默斯学院里最受学生欢迎的教授了。

我不能不去看看保罗·韦斯特就回加州。他当时是布林莫尔的哲学教授。几个月来他一直在信中敦促我到东部来并见一见位于莫依兰的赫吉罗剧团的贾斯珀·迪特。他再三坚持要我非见见迪特不可，这倒使我差点儿放弃了。现在想来，当时如果真的放弃了，那对我来说可真是一种不幸。

在科罗拉多州的博尔德，我见到了托马斯·乔治，一个开糖果店的希腊人。一天晚上，他在店铺后面款待我们一伙人吃饭。这是我自离开希腊后第一次尝到希腊人做的饭菜。就在我们认为主菜已经吃完的时候，他又打开烤炉门给我们看他为我们准备的一只烤羊。那顿饭是我应邀品尝过的最慷慨最丰盛的一顿饭，在我记忆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

我马上又想到了我在纽约时曾不时去拜访的另一位希腊人。他是一家由一些著名文人赞助的著名旅馆的洗手间服务员。如果你需要的话，他还为你擦皮鞋。我第一次与他交谈时，他正吃午饭，就在地下，在他那集所有臭气于一处的华丽的小王国里。当我告诉他我曾在希腊生活过的时候，他立刻把他正用力大嚼的三明治放到一边。他的脸一下子变得容光焕发，就好像我宣布了一种恩赐似的。我每次来到他那一带，总要到下面去拜访他。不过是简短地聊上几句，但却总能使我一

① 作者本人就是裁缝的儿子。——译者

整天都情绪高昂。通过他，尽管他那里臭气熏人，我触摸到了希腊，触摸到了她那晴朗的天空，那蔚蓝的海水，那深刻而丰富的精神内涵。许多名人都去过那个洗手间，但我不知道他们中是否有人曾经注意过这位来自光的王国的使者。

有趣的人物总能在偏僻的、出人意料的地方找到。我记得有一位教授曾敦促我去拜访阿尔弗莱德·诺斯·怀特海德。我没有听从他的建议也许是个极大的损失。不过我肯定怀特海德不会像我在好莱坞曾经与之闲聊的一位黑皮肤的人那样使我感兴趣。这个人是一条大街上一家理发店里擦皮鞋的。我第一次遇见他是在一天晚上理发店关门之后。他正坐在人行道上的一台打字机前，紧靠着窗户。他的绝大部分小说都是在这样的公共场所里写出来的。简单地聊了几句之后，他邀请我第二天去拜访他，以便看看他的作品。我粗略地看了看几大本打字稿，都是长篇小说，是巨篇。里面所使用的语言当然不是标准英语。我想最好称之为“非洲语”。不管怎样，它跟我以前读过的任何东西都不一样。我这样说，并非是说他写的东西晦涩难懂。截然相反。比起 A. 赫胥黎或者伊芙林·沃的长篇小说中常有的单调无聊的议论来，他的语言真可谓丰富、典雅。读他的书，谁也不可能睡过去。至少可以说，书中的情节是耸人听闻的。与其说是小说，不如说是湿壁画。我试图想出一位能有勇气出版它们的出版商，但却一个也想不出来。美国文学中有着某种独特的东西——黑人写的书。那是以一种诚实的黑人的方式写的——可能是一种糟糕的东西，但却令人激动，比起充斥于市场上的廉价小说来，要千百倍地令人激动。说是糟糕，那也只是以一种带有偏见的文学的审美观点来看。从这种意义上说，它是非常糟糕的，糟糕到使人以某种妒嫉的方式恢复活力、振奋精神并变得庄重与高贵。好莱坞是一个制片商们（大



概)始终都在寻找新的天才的地方,但他们总是通过望远镜来寻找合适的人,而这个人恰好就在他们的脚边,日复一日地擦着他们的皮鞋,刷着他们的衣服——而且,没有谁比他更聪明。

一个人漫无目的地游荡就会结识许多奇怪的、好奇的而且往往是被遗弃的人。当时战争仍在进行,所以,我会不时地结识一位士兵或水手。这人通常是个逃兵,或正打算叛逃。我从未结识过一位身着军装、信仰战争、认为自己有必要而且应该去前线的人。他们中没有一个人对战争深感兴趣。一想到这一点,你就会觉得这实在是一个令人吃惊的事实。他们中多数人都是头脑简单的年轻人——来自山区、大草原或乡村。有些人叛逃是因为思念妻子儿女,有些人是担心自己的牲畜,有些人只是思念家乡,思念养育自己的那片土地。这些人都是善良而又诚实的人,是最优秀的人。我常常想,他们中不知有多少人会 被枪击或戴上镣铐,或遭受无知的、邪恶的狱吏的折磨。

有一次在密西西比,在一间酒吧里,我遇到了一个图书推销商——他正在推销不列颠百科全书。这真差不多像遇到了我自己的鬼魂一样。在完成了一天的羞辱性的工作之后,他喝得醉醺醺的。他向我讲述了我从自己的痛苦经历中所能感悟到的一切事情,同时又颓丧地吹嘘自己在历次推销中渐次累积起来的钱财。我奇怪他为什么 不向我兜售一本百科全书。也许他有一泡屎实在憋不住了。当他摇摇晃晃地离开我走到角落那边时,我从眼角观察到一个黑大个儿正尾随着他。我不知道美国是否真的需要这种额外的图书推销商——或者黑人真的需要更多的钱。这时,我又想起了我在南方什么地方见过的一位美国作家。一天晚上,他想把他酒后的英勇行为与一个搞拳击的朋友联系起来以使客人开心。事情大概是这样:为了寻开心,他

们俩走到一条黑暗的街道上，不挑衅，也不发出任何警告就突然走向一个黑鬼，一拳把他打晕。这个把戏，他解释说，就是要一下子击倒一个黑大个儿（据说黑人的脑壳特别厚）。如果行不通的话，就照他的肚子踢一脚，或者用酒瓶子砸一下脑袋。真漂亮！你可以想象美国作家有时是多么无聊。

现在说说威利·冯。他完全是另外一种人。威利·冯在洛杉矶开酒馆，他还时常演电影。所以，我们进来时，我便一下子认出了他。威利·冯喜爱音乐，不管什么种类的他都喜欢。他有三位乐师，都是奥克兰人。我猜想他雇用他们的目的多半是为自己享受，其次才是为顾客。他的习惯是拖一把椅子到钢琴手背后，然后抱臂而坐，脸上现出一副虔诚的佛教徒那聚精会神的表情。他时而环顾四周，看我们是不是在倾听。他笑了起来，那是一种开怀大笑，就好像太阳照到怀基基海滩^①上了一样。那笑声好像是在说：“音乐实在太妙了，太妙了。”一曲终了，威利·冯起身，以一种热诚的、优雅的语调问我们想喝点什么。他想让我们快活；他似乎并不介意谁掏钱来买这些喝的，是我们，还是他。只是喝和听就是了。乐师们也不时地跟我们喝上几杯。他们是很单纯的人，尽其所能来干好自己的事。他们成了为威利·冯演奏的人，这似乎是一件很完美的事情。他们属于那个地方。

我立刻就喜欢上了威利·冯。随着夜色的流逝，我越来越喜欢他了。他只用不连贯的短语讲话，讲话时脸上堆满了讨好的微笑。他在影片中扮演的一些角色还鲜明地留在我的记忆中。这些角色对他来说没有一种是公正的。我有好几次要把这种想法告诉他，但都欲言又止，因为我不敢肯定他能理解我，

^① 怀基基海滩 (Waikiki): 美国夏威夷州的旅游胜地，位于瓦胡岛东南岸，是火奴鲁鲁市的一部分。——译者

所以，整个晚上，我就只朝他笑着，为音乐而鼓掌，并自言自语地说：“音乐实在太妙了，太妙了。威利·冯也实在太妙了，太妙了。”我希望他能理解。

说起酒馆……一天下午，我去了门罗要塞。那是我一直向往的地方。我只是想看一看古老的安乐窝——以及一座叫做张伯伦旅馆的一大片坍塌的废墟。能在那里度过一个假期是我多年的夙愿。我结识了一位短号手。他把一生大部分时光都花在往返奔波于张伯伦旅馆和门罗要塞之间了。我认识他刚刚一个星期，他就自杀了。不管怎样，那天下午，在参观了古老的安乐窝之后，我不知不觉地走进了福玻斯的一家酒馆的酒吧间。艾贝·拉特纳跟我在一起。我们不禁注意到这地方到处是画，有些还画得不错，相当不错。我们很快发现这些画都是酒馆老板画的。听着他说话，我真怀疑他是否见过一位优秀画家的作品。我怀疑他的双脚是否踏出过福玻斯这块小小的领地（也没见过这里的骏马在泉边饮水）。很久很久以前，他就搁笔不画了。他现在连个业余画家也算不上。我猜想他从未想过一个人可能会一直画下去，把绘画作为终生职业。他好像理所当然地认为绘画只是一种消遣。我当时一下子想到在美国有成千上万像他一样的人，他们有天赋，但却从来不知道自己是艺术家。他们是失败者。他们失败了，那是因为在他们所生存的环境中根本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滋养他们。他们失败了，那是因为他们生活在真空中——什么都不知道……那么，时间又算什么呢？什么也不算。仅此而已。

只要有人存在，就有地方可去。你可曾一整天都在开着车子，开着开着突然发觉天黑下来了，正当你茫然不知向何处去时，路边却出现一个小客栈，一个小酒吧或一个小咖啡馆？你可曾记得这种地方的气氛，那阴郁消沉的空虚，那世界末日

将临般的压抑？也许有个孤独的人正坐在这间酒吧的尽头自言自语。角落里，蜘蛛结了一张张的网，一个身心遭受严重伤害的老妓女正蜷伏在那里哀伤悲泣或咬牙切齿。这有什么两样？自动唱机马上就要响起来了，还是那首自离家后你无论走到哪里都能听见的老掉牙的曲子。如此令人感伤的幽幽怨怨！一天到晚了你这才打起精神。你还想一醉方休，但你又不能。你把杯中酒一口喝干后又开车上路了。下一个地方也是一样阴郁消沉，一样令人感伤，自动唱机播放的还是那首令人厌倦的幽怨小调。于是，你便弃之而去。你随便找了一家旅馆，一家不大不小的旅馆。你发觉自己又回到了英国，大约是在十字军东征的年代。这时你开始洗漱，然后找地方吃饭。菜单看上去好像专为消化不良而作的广告。你上床躺下想读一会儿书。你把大脑熄灭了……我的意思是你把灯熄灭了……然后躺在那里彻夜无眠，脑海里一幕幕再现着美国的情景。

去什么地方……有了，去洛杉矶的大街上看看。一说到怪诞的、斜眼的、鞋子磨掉后跟的、令人难以置信的人或事，你总能联想到洛杉矶。洛杉矶的大街，依我看，大概是美国最糟糕的街道。它因丑陋而痛苦地呻吟哀叫。你沿街而行，顺便瞥一眼坐在酒吧里的人就会浑身战栗。真是猿人的世界。穿着高跟鞋，从一张凳子上滚到另一张凳子上的猿人。我知道一些外国人觉得它有气氛。他们认为这是没有经过加工的、原始的美国。粗劣的。一切都是粗劣的。他们热爱它。对他们来说，它是奇特而有趣的，直到有一天，某个丑陋的家伙挥手给他们一拳——却毫无缘由。也许是因为他不喜欢他们的长相。这就是美国。要想发现它，你不必非去看电影不可。在大街上来回走走就行了——任何一条大街都行。

美国到处都是可去的场所。都是空虚的场所。这些空虚的

场所里全都挤满了人。都是心灵空虚的人。他们全都没有着落，不知干些什么才好，全都在寻欢作乐，就好像生存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忘却。每个人都在寻求一种美好的、温暖舒适的小场所，在这里，他们能跟同伴泡在一起，而不是跟困扰他们的难题缠在一起。人们虽不曾找到这样一种地方，但却假装这种地方确实存在，如果不是在这儿，那么，一定是在别处。每个人都像个疯子一样，在那里自言自语：“这地方不错。是个好地方。我在这儿真快活。我要忘记我的孤独和痛苦。”你说着这些话，就觉得真的孤独、真的痛苦起来了。于是，你就注意到有什么人在对你说话。原来是个醉醺醺的人在唱独角戏。这家伙不仅孤独和痛苦，他还癫狂。最后你变得绝望至极，便决定回家。要回家，你就真的绝望至极，因为家是你失望时最不想去的地方。当然，家里有着全部最新式的陈设——收音机、电冰箱、洗衣机、真空吸尘器、大不列颠百科全书、趣味报纸、电话、暖气、电烤架、淋浴器，等等。可以说，所有的使生活安逸舒适的物品应有尽有，一应俱全，但从未有过一个民族比美国人呆在家里更不舒服。一种温和的凄凉的疯狂弥漫在家庭的氛围中。坐在安乐椅里，你只需转动旋钮就会有一种和蔼的、特选的声音通过乙太波向你传来：“世界正注视美国！”它若是能朝美国的内心深处看看，看看美国的家庭是什么样子，该有多好！这样一来，世界也许就会扭过脸去。如果世界不再对美国抱有希望，不再信任它，那倒要好上一千倍。这只是一种想法。

当然，除了家，甜蜜的家以外，还有其他去处，那是优美而又清洁的场所，比如教堂。有什么能比一所教堂——当然是基督教堂——的内部更优美清洁呢？只有医院或陈尸所。教堂的外观总是有点儿老朽，带着那种令人不快的色彩布局和那阴

郁的镶着彩色玻璃的窗户，窗上画着绵羊在洞察乌云，不然就是那个耶稣，我们的救世主，被钉在十字架上。然而，里面却几乎是很诱人的。瞧那一排排坐在长凳上的人，他们的裤子后兜里揣着祷告用的诗篇。站在布道坛里的总是那些仁慈的、清白的、正直的人中的一个。如他们所说，他是上帝的使者。有一大壶水放在他的面前，以免口干舌燥。他是多么热爱他的羊群、他的鹿群啊！好心的牧师！他爱他们中的每一只，就像爱他那亲爱的耶稣一样。这样一位好心人。但愿他不是一直都在胡说八道。但愿他能有一句真言相告！

不！教堂不是个好去处。地滚球球场也不是，电影院也不是，弹子房也不是，药店也不是，军校也不是，寄宿学校也不是，感化院也不是，聋哑院也不是，疯人院也不是。一个比一个更空虚，更凄凉，更阴险。即使你属于友爱互助会或慈善互助会也无济于事。也许，你得成为一个共产主义者才能认识到根本没有什么地方可去。然而，那天，当我去埃伦幽谷杰克·伦敦的故地拜访时，我心里想，“这是我在美国所见过的离天堂最近的地方。”但我听说杰克·伦敦当时并不经常住在那里。他太不安分了。他给自己造了一座天堂之后却把自己锁在了外面。

据说普希金在读《死魂灵》时竟笑病了。之后他解释说：“我们俄国是个多么可悲的地方！”这正是我不断对自己说的有关美国的话。“美国是个多么可悲的地方！这是多么可耻的下场！”我看得出，由于美国文学成了当今的时尚，所以法国已经开始认识到了这一点。显然，他们很奇怪美国作家说本国的坏话竟比任何一个外国人都凶。他们现在承认杜亚美^①的

① 杜亚美 (Duhamel): 1884 - 1966, 法国小说家。——译者

那本有关美国的书（《前景展望》）比起福克纳、斯坦贝克、考德威尔、多斯·帕索斯等美国作家的观察评论来真可谓平淡乏味了。他们庆幸我们的作家正日益觉醒。

杜亚美在书中试图告诫其同胞们的“前景”当然是正在苏俄展开的前景。在那里，人们似乎理所当然地认为这种前景是不可避免的。俄国人已经踏进了新世界，走在最前面。而在这里，我们还在自欺欺人地认为同时生活在两个世界里是有可能的。从党的路线上看，我们最有能力的作家都是反革命。他们代表某些事物的落后面。这些社会讽刺家身上的悲观思想太多了，幻灭太多了。正在成长起来的青年一代则充满信仰，充满勇气，充满乐观精神。

当然，应该记住，我们最有能力的作家对我们整个国家来说也并没有什么影响。不管怎样，群众仍然投共和党和民主党的票。俄国正全神贯注地向前冲，正扬鞭策马向前冲，而我们在美国正醉得东倒西歪，快不省人事了。使我们能够赢得这场战争的人多半是保守分子——教授和技术人员、实业家、发明家。他们不想拥有一个新世界，他们想追回往昔美好的岁月。俄国人想拥有一个新世界，而且将竭尽全力得到它。不管我们想与不想，这个新世界已经在形成中了。然而，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人特别喜欢它。即使俄国人在里面也不是特别舒服的。可以肯定，那些信仰一种新秩序的人一般都期望普通人最终会受益于目前所有发明和发现的成果。但我想问一问，拼死反对的是谁呢？似乎没有人能够就这种奇迹会如何出现给出令人满意的解释。普通人，如果对美好的事物毫不向往的话，又怎么能谈得上受益呢？一种新秩序，如果要使其形成的人还没有长出新的心脏，还没有产生新的意识的话，又怎么可能出现呢？

我刚才说美国是个可悲的地方，我的确是这个意思。一想

到一个有着最大优势的国家居然表现不出什么来，就觉得可悲。一想到几乎没有什么人喜欢自己正在做的工作，几乎没有什么人相信自己正在做的事情，几乎没有什么人（职业乐天派除外）能看到前途有望，就觉得可悲。一看到人们根本没有真正努力去做任何事情，就更觉得可悲。是的，我知道工人总是在不断地组织起来，不断地罢工或威胁说要罢工，为的是增加工资，改善生活条件。但我还知道，这样的话，他们就永远也得不到足够的工资以满足日益上涨的生活费用。在美国，最大的妖魔鬼怪是“无产阶级专政”。看看这些普通人，也就是所谓的“人民群众”，有谁会真心实意地认为这些男男女女会掌管美国的未来呢？奴隶能一夜之间变成统治者吗？这些可怜的人巴望有人引路，也真就有人来引路了，但却把他们引到了一条死胡同。

战争结束了。我们没有享受到四大自由，反倒享受了各种专制暴政、各种苦难不幸、各种匮乏贫困。得胜者们开始四分五裂了。情况历来如此。领导者们在哪儿？他们是谁？谁来创造新世界，或者帮忙把它引进来？你能称斯大林为其中之一？或杜鲁门总统？或戴高乐？或英格兰银行家？这些人能体现时代的精神吗？这些人能把我们带出茫茫荒野吗？

像所有的事物都是孕育和产生于这个人类的王国一样，新世界正孕育在必要性之中，即将产生。它正孕育在我们只是模糊地认识的力量之中。构成新世界的元素形成一个任何一种政治思想体系都无法包含的整体。只有新思想、新意识，只有能包含所有冲突的趋势、能看清这些趋势的周围以及超出它们之外的事物的眼光才能允许人们使自己适应这个新世界的秩序和环境。一旦人们满脑子装的都是“丰衣足食的年代”必定到来这种想法，那么，所有当今世界的观点和意见，渺小的也好，

具有破坏性的也好，相互排斥的也好，就会像烟尘一样全都消逝得无影无踪。当今没有一个政治领袖能使自己的目光超出自己鼻子的范围，没有一个科学家能认真对待已经释放出的能量，能控制这些能量的元帅就更是少得可怜了。我们只是刚刚开始模糊地认识到：全球是真的粉碎了，早在几百年前就粉碎了；一个令人惊愕的宇宙正在觉醒，在这个宇宙中，人被迫扮演着神的角色。

原子弹，可以说，只是正在塑造新纪元的隐蔽的力送给我们的第一件小小的圣诞礼物。有谁认为我们会满足于这么一件令人眼花缭乱的玩具吗？铁路、汽艇、汽车、飞机、电动机这类的东西已经是多么陈腐了！一眨眼工夫，我们就可以联系上中国、印度、澳大利亚、最黑的非洲；仅用几个小时（这是指今天，谁知道明天会是什么样？）我们就可以亲自到这些遥远之乡的任何一个地方了。而在这里，我们却在笨重而缓慢地移动着，我们亿万人，就像瘫痪了，就像聋哑了一样。只要我们愿意，我们在美国差不多一夜之间就能给全世界提供它所需要的一切。我们不需要任何国家的援助。在这里，一切都是超丰富的——我指的是物质方面的现实情况。至于我们的潜力嘛，没人能估计出来。战争只稍微暗示了一下这个国家在觉得十分必要时所能做到的事情。我们心怀隐秘。这隐秘，一旦泄露出去，就会释放出无数的能量。我们应该产生希望，激起勇气，焕发热情，认为法国革命者的激情只不过是一阵微风吹过。我现在只是在考虑像我们这样目光短浅的人实际上能拥有什么，能知道什么，能看见什么。我绝不是在谈我们的发明家、我们的科学家、技术专家、我们的诗人那压抑的、沮丧的梦想，绝不是在谈他们受到鼓励而不是泄气时会出现什么情况。仅仅估量一下我们现在所知道和所拥有的东西，我们就能

在这个地球上，在短短几年的时间里把生活变得令人难以想象。从这种观点上看，俄国人希望在今后二十年里成就的一番大业似乎很幼稚可笑。对于我们那些最狂热的梦想家的梦想，我要说，“是的，完全有可能实现。现在，或者明天就有可能实现。这种可能性实在太大了，甚至达到连最狂热的梦想家也想象不到的程度。”未来像野马一样朝我们奔驰而来，我们可以感觉到她在我们颈后的呼吸了。

一个人不必要非属于哪个政党，非搞哪一种崇拜，非信仰哪个主义才能感觉到摆在自己面前的是什麼。一个人不必非得对这个或那个宣誓效忠才能使这个新世界切实可行。这些所谓的忠，如果说能算得上什麼的话，也只能算是枷锁和拐杖，我们得超越它们。我们的忠总是献给那些已经死亡的东西。活着的并不需要忠。我们要相信并承认什麼是不可抗拒的，相信并承认我们把自己置身于那种随着重要的有创造性的事物而变化的韵律之中，这才是必要的。

当今世界是由政府那些现存的形式来束缚、限制和扼杀的。这些形式通常被叫做国家。是国家保护我们呢，还是我们保护国家？今天的暴政，不管什麼形式的，都是经我们同意才存在的。今天，不管我们朝地球的哪一个角落看去，我们都会看到暴政的幽灵。也许，最残暴的暴政就是专为我们自己的利益而产生出来的暴政。除非首先承认个人的存在，包括最不重要的、最弱小的人在内，否则，就根本谈不上什麼共同的利益。一切都出自活着的个人。国家是一种抽象观念，是一种只能吓人但却永远不能使人完全信服、永远不能使人完全心悦诚服的鬼怪妖魔。

在每个国家里都存在一种起破坏国家作用的成分，如某种致命的疾病。这种成分最终总能通过暗中破坏来达到目的。没